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独立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现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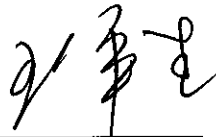
一、2023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是维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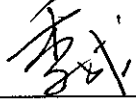
二、所有日常关联交易协议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市场定价原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公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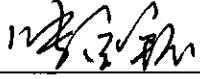
三、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在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依据相关规定回避了表决。

独立董事：

 (签字)
李富有

 (签字)
王军生

 (签字)
季 成

 (签字)
张金钰